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被撤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6月27日披露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7），控股股东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弘高慧目”）持有的公司部分限售流通股被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深圳中院”）在“阿里拍卖·司法”（<https://sf.taobao.com>）公开拍卖，2019年7月15日该拍卖信息被撤回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拍卖信息

拍卖公告显示弘高慧目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89,191,655 股股票将被深圳中院公开拍卖，拍卖时间为2019年7月22日10时至2019年7月23日10时止（延时除外），拍卖平台为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。

二、股权拍卖所涉及股东信息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所持股份 总数（股）	所持股份占比	股份受限情况
弘高慧目	是	310,811,006	30.30%	冻结

注：弘高慧目与北京弘高中太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弘高中太”）为一致行动人，弘高慧目持股30.30%，弘高中太持股29.29%，合计持股59.59%。

三、本次撤回拍卖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撤回拍卖行为，不影响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，将有助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积极推进引入战略投资者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7月16日